

008326

#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

浙江省志丛书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编纂委员会编



中华书局

浙江省志丛书

#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编纂委员会编

中华书局



## 序

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在中国历史上第一次真正实现了人民当家作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为人民当家作主提供了制度保障,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民主的广泛性,深刻反映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建立以来,在坚持中不断发展,在发展中不断完善,愈益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历史和现实已经并将继续证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适合我国国情的好制度。

改革开放以来,浙江省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浙江现代化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其中很重要的一个方面,就在于历届中共浙江省委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证人民当家作主,调动人民群众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省委按照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原则,不断规范与本级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的关系,改革和完善领导方式,支持人大依法履行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推进我省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在省委的领导下,历届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实现和发展人民民主作出了不懈努力。通过地方立法工作,把党的主张和重大决策经过法定程序转变为国家意志和全省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通过监督工作,推进法律法规在本行政区域内的遵守执行和国家行政、审判、检察机关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做好人事选举任免工作,使党组织推荐的人选经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领导人员,维护和巩固党的执政地位;依法讨论决定重大事项,促进国家机关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加强代表工作,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行职责搞好服务,人民群众通过自己选举的代表实现依法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同时,不断加强对市县乡人大工作的指导。全省人大工作在实践中有成效、有创新、有特色,已经形成整体推进、稳步发展的良好格局。

当前,全国上下正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贯彻



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积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努力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省委从浙江实际出发,确定了我省分阶段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战略部署,提出了实施“八八战略”和建设“平安浙江”的重大决策。所有这些,都充分体现了我们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思想,与发展人民民主的本质要求是完全一致的。省委从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高度,进一步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召开全省人大工作会议,明确了新阶段全省人大工作的总体思路 and 基本要求。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在浙江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与和谐社会建设中的应有作用,努力为加快我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前基本实现现代化作出新的贡献。

人民作主,治国良方。坚持和发展人民民主,是中国共产党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和根本途径。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最重要的就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我们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支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支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能,推进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切实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维护人民根本利益。

历史是一面镜子。跨入新世纪,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需要我们认真学习、总结和借鉴历史,特别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以来 50 多年的历史。《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的编纂出版,为了解浙江人民当家作主的历史指引了门径,定能发挥出“存史、资政、教化”的积极作用。时值志书付梓之际,谨以此文表示祝贺!

习近平

二〇〇五年六月

## 序 二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建国 50 多年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伴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伟大进程,在实践中探索,在创新中发展,实现了历史性跨越。50 多年的实践表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与中国国情相结合的产物,是历史和人民的选择。必须坚持和完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体,这对于坚持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实现人民民主具有决定意义。坚持和完善这个根本政治制度,体现了人民当家作主,体现了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优越性,为国家的经济繁荣、社会发展和长治久安提供了有力的政治保证。党的十六大确立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这是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全面发展的目标,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又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任务。我们在经济社会保持持续、快速、稳定、协调发展的同时,必须同步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最根本的是要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地统一起来,最重要的就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是我国 50 多年特别是近 20 多年来社会主义建设最基本、最重要的经验之一,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遵循的最基本、最重要的原则之一。

盛世修志是我国独有的优良传统。人大志成为方志尤其是政权志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由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性质和地位决定的,这也是社会主义新方志的重要特色。浙江素有“方志之乡”的美誉。《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作为我省第一部全省性的人大志书,它的编纂出版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志书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尊重实践、尊重科学、尊重历史的原则,如实记述了建国以来特别是县级以上各级人大设立常委会 20 多年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我省实践、探索、发展的风雨历程,全面、真实地反映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我省的历史沿革、发展轨迹和实践成果,再一次以史实见证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体现社

会主义民主本质要求的根本政治制度的巨大优势和强大生命力。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具有较为鲜明的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志书在充分挖掘和整理 50 多年来我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所经历的重大事件和积累的文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人民代表大会的性质和地方人大工作的特点,以届次和时间为顺序,以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人大职权为依据,以改革开放以来的历史为重点,注重内容与形式的统一,体裁齐全、排列有序,资料翔实、观点准确,行文严谨、朴实流畅,较好地把握了记叙历史与探求发展规律的关系,较好地把握了突出重点与兼顾一般的关系。在一些历史问题的处理上坚持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党的其他重要文献为依据,实事求是,恰如其分,处理较为得当。在以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为主的同时,设专编记述市、县、乡人大简况,反映出了全省人大工作的概貌。专设“人物”、“人大工作法规和规章制度”等编章及“专记”、“特载”、“附录”,使志书的面更宽、内容也更充实。可以说,《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是一部融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和实用性为一体的科学的资料性著述,为人们认识、研究并坚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翔实史料。

修志存史,旨在资治、教化,昭示未来。《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的编纂出版,有利于加强我省各级人大的工作和建设,对进一步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我省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与和谐社会建设,促进浙江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将起到应有的积极作用。

李泽民

二〇〇五年六月



## 序 三

浙江作为著名的方志之乡,历史上编纂过大量各类志书。而今,《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的出版问世,为社会主义方志园地增添了一束瑰丽的新花,为源远流长的浙江史苑增加了一笔经世致用的厚重财富。

浙江省人大志的编纂克绍箕裘,继承了方志的优良传统,又筚路蓝缕作了可贵的开拓创新,编出浙江首部全省的人民代表大会志。“志者记也”。地方志是严谨、朴实、科学的资料性著述,前提是要有全面、系统、翔实的资料。该书全面收集从1949年5月浙江解放至2003年1月期间人大活动的全部史料,包括档案馆藏、历史文献、报刊、方志、实地调查及知情人口碑等,做到宏纤俱备,巨细毕收,并经过认真订正,精选入志,为保证志书质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浙江省人大志作为专业志的一种,做到了专志贵专,又专中求全。全书记述从各级各部门人民代表会议到各级人大的全部活动,全面记述各界人民代表和人大代表的产生、人大会议、人大常委会的各项活动及其工作机构等,并追溯浙江历史上最早的人民代表大会及现代工会、农民协会等的产生和活动。全书以记省级人大为主,兼及市、县、乡人民代表大会,全面反映浙江人大的活动。省人大和市、县、乡人大虽无直接领导关系,但作为志书全面反映全省各级人大的活动无疑是有意义的,也符合地方志“志贵备全”的要求。

作为地方志要坚持志书的共同特征,同时更要充分显示地方特色和时代特点。人民代表大会是人民当家作主、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各地人大的活动有其统一的规定和共同的一面,不可能做到“天下共有者不书”。但作为地方志书不仅要记大的背景,共同的内容,还要注意记述浙江的特点。为此,浙江省人大志在各编的记述中都突出反映当地人大活动的实际状况。同时全书入志24篇“专记”和4篇“特载”,记录不少在不同时期具有浙江特色的内容,避免了人大志容易出现千篇一律的毛病。

全书自始至终坚持以人为本,将人放在第一位。“自古方志重人物”,传统方志用了不少篇幅来记当地人物的活动、事迹。其实整部人大志记的都是人的

活动,从代表的产生、会议的召开、听取各类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地方性法规、选举国家机关领导人等等无不体现人民的意愿,反映人的活动。同时志书还用大量篇幅,全面、系统、详尽地记录人大领导人的“人物简介”和各类人物的“名录”,在规定的范围内做到无一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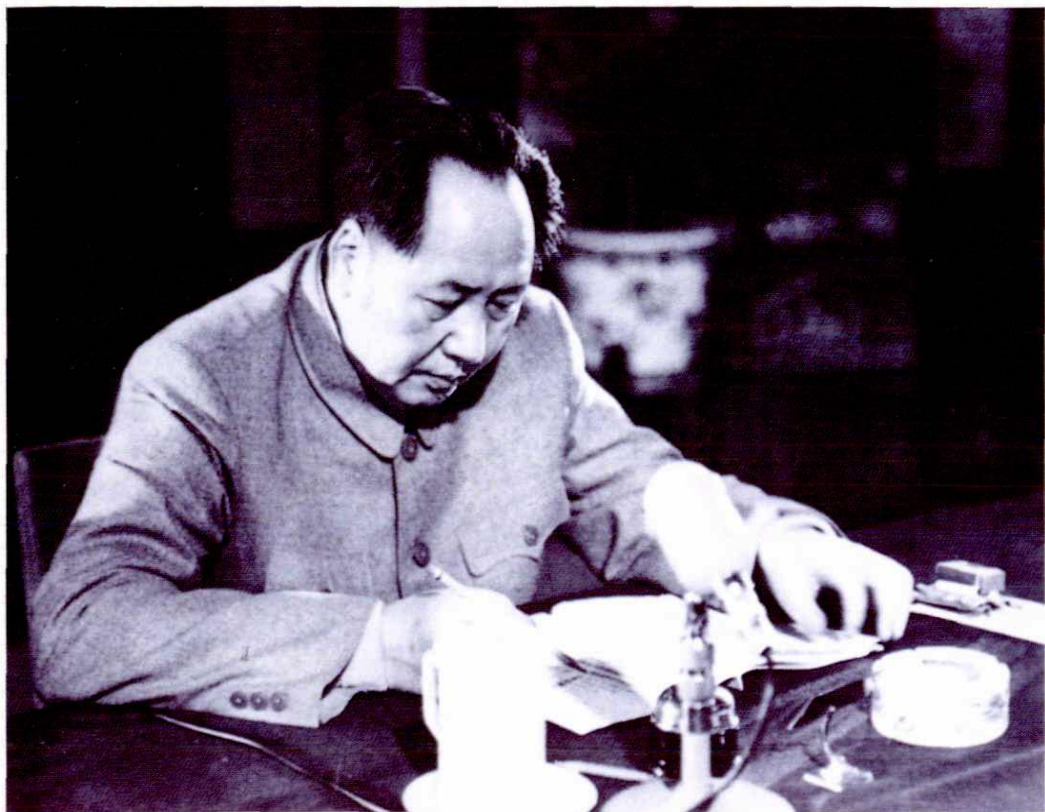
历来方志重视对文献的收录。文献可以成为志书记实的保证,有较强的实用价值。浙江省人大志详细地记述从第五届以来地方立法的过程和内容。同时专门设编记录“人大工作法规和规章制度”,对“存史、资政、教化”将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

万事开头难,《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志》的出版为浙江人大修志开了一个好头。地方志又是一项长期的事业,根据当今规定,20年左右将进行续修。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随着时代的进步,届时定会有更加辉煌的内容载入史册。作为人大的专业志书也将赓续不断,代代相传。

赵增

二〇〇五年六月





1953年12月27日至1954年3月15日，毛泽东同志在杭州主持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图为毛泽东同志正在修改宪法草案。



1983年春节，邓小平同志与浙江省主要领导座谈。



2000年3月14日，江泽民同志在北京人民大会堂浙江厅与出席九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的浙江代表在一起。





2001年3月8日，胡锦涛同志在北京人民大会堂浙江厅与出席九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的浙江代表在一起。



1958年11月2日，中共中央副主席、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刘少奇视察浙江大学。





1961年1月31日，中共中央副主席、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朱德视察新安江水电站。



1980年6月，中共中央副主席、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叶剑英在杭州。





1984年2月1日，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彭真在杭州和省市党政军领导以及部分劳动模范共度新春佳节。



1990年3月26日，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万里在七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浙江代表团听取代表发言。